**法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兰州大学2021年硕士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相关安排，为保障我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顺利进行，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特制订本细则。

一、组织领导

根据兰州大学相关文件精神，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的形式进行。学院成立疫情防控应急小组，落实好各项防护措施，做好突发情况下的应急处置准备。

二、招生计划

**1、法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类别 | 招生计划总计 | 专业方向 | 招生计划 | 备注 |
| 法学 | 9 | 法律史 | 1 | 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诉讼法学（含公安学）、法学理论专业接收调剂 |
|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 1 |
| 刑法学 | 0 |
| 经济法学 | 2 |
| 国际法学 | 1 |
|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 1 |
| 民商法学 | 1 |
| 诉讼法学 | 1 |
| 法学理论 | 1 |

**2、专业学位法律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专业类别 | 招生计划总计 | 分专业招生计划 | 备注 |
| 全日制（法学） | 167（含少干3人、大学生士兵计划2人） | 47（（含少数骨干1人、大学生士兵1人） | 接收调剂 |
| 全日制（非法学） | 120（含少数骨干 2人、大学生士兵1人） |
| 非全日制（法学、非法学） | 40 | 40 | 接收调剂 |

**二、调剂**

具体调剂办法参看兰州大学法学院网站发布的《兰州大学法学院2021年法律硕士（非全日制）接收调剂通知》、《兰州大学法学院2021年法学、法律硕士（全日制）接收调剂通知》。

**三、复试**

**（一）复试对象**

参加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第一志愿报考兰州大学法学院且符合专业复试分数线的考生，以及申请调剂兰州大学法学院，且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

1. **复试方式**

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充分讨论和评估，在确保公平公正的前提下，拟采取现场复试的形式进行复试。复试由笔试、面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 部分组成。

1、笔试：学生笔试采用闭卷的方式，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考生在限定时间内作答。（报考法学硕士研究生的考生没有笔试环节），报考法律硕士的考生笔试课程依据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进行设置。

2、面试：包括专业综合面试、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

3、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1. **复试疫情防控安排**

参加复试的考生按照《法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疫情安全防控指南》按时向学院提交个人信息，待复试学院审核批准后方可来校，未经批准不得私自来校。

批准来校参加复试的考生应配合学院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应与学院保持联系，实时报告身体状况、交通状况、航班、车次等信息。

复试期间防疫要求按照国家与地方最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兰州大学有关文件执行。

**（四） 复试安排——现场确认**

(1)现场确认时间、地点：2021年3月24日下午14:00—18:00大学生活动中心二层平台

注：考生往返路费、复试期间食宿自理。

**复试考试费：**复试的考生应交纳复试考试费50元（不含体检费）。**复试考生现场确认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复试考生提供复试前5天体温数据、行动轨迹；（见附表）

《准考证》原件；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毕业证》（应届考生带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有《学位证》的提交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

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

（以上材料需A4幅面纸复印）

“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在复试报到时还须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原件，并留存复印件一份，以备查。

对于有正式工作单位的在职考生，在复试报到时必须提供其在职单位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并注明是否在职培养。（不提供模板须有单位盖章）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还须递交定向地区或工作单位同意定向培养书面证明。对少数民族应届本科毕业考生，由同意定向培养考生的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县级以上人事部门出具;对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自治地方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由考生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出具。

对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报到时还须提供其报考专业对同等学力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书面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享受照顾政策（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第一志愿报考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专业，且本科毕业4年（同等学力考生毕业6年）及以上）的考生，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已经在兰州新区、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兰州“四区”）工作的在职人员，以及志愿去兰州“四区”工作的应届本科生，在复试时提供兰州“四区”管委会和具体工作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工作身份证明。

**注：调剂学生还需上交硕士初试成绩证明。**

(2)现场确认分组：

第一组：法学、法律（法学）、非全日制、专项计划复试考生

第二组：法律（非法学）复试考生

(3)现场确认流程：

按照现场工作指南和工作人员要求进行材料提交和领取思政面试号码牌，在现场确认后前往思政服务台领取思政面试号码牌，即领即走不做逗留。请妥善保管面试号码牌。

**五、 复试安排——思政考核**

（1）时间、地点：3月24日下午15:00—18：00；3月25日上午8:30—12:00齐云楼17楼，持《复试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表》（见附件），考生如实填写并签名，备考核使用。

（2）考生按思政考核安排时间段分批次到17楼等候，不要大声喧哗、随意交谈，思政考核结束后自行离开，不做逗留。

**六、 复试安排——法律硕士笔试（含非全日制）**

时间、地点：3月25日下午14:30—17:30兰州大学医学校区杏林楼（具体考场安排报到时查看）

**七、复试安排—— 法学硕士面试**

（1）时间、地点：3月25日下午2点兰州大学齐云楼17楼（具体安排报到时查看）

（2）等候考生请在齐云楼1723等候室等候，不要大声喧哗、随意交谈，面试结束不逗留并自行离开。（温馨提示：请戴好口罩）

**八、复试安排——法律硕士面试（含非全日制）**

（1）时间：3月26日—3月27日，

上午8:30—12：00；下午1:30—18：00

地点：兰州大学齐云楼17楼（具体分组安排报到时查看）

考生请在等候室等候，不要大声喧哗、随意交谈，面试结束不逗留并自行离开。

**法律硕士面试注意事项：**专业面试与英语面试交替进行，排名顺序哪个先到先参加哪个复试

**七.复试成绩公布**

时间：3月29日

方式：在学院信息栏及学院网站公布

**四、录取办法**

1.拟录取名单确定:各专业根据复试总成绩排名以及招生计划，由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最终确定各专业招生拟录取名单。

**法律硕士：复试总成绩=初试总分折合百分制成绩×50%+复试笔试成绩×20%+（专业面试成绩\*80%+外语口语及听力成绩\*20%）×30%。**

**法学硕士：复试总成绩=初试总分折合百分制成绩×60%+（专业面试成绩\*80%+外语口语及听力成绩\*20%）×40%。**

2.不予录取情况说明

笔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及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加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注：在职拟录取考生请在复试成绩公布后到学院办公室1628签订三方协议。（截止时间：2021年4月1日）**

**五、信息公开及投诉渠道**

**1.学院申诉渠道**

电话：0931—8915329

邮箱：jwhe@lzu.edu.cn

部门：兰州大学法学院党委

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兰州大学城关校区西区齐云楼1714室

邮编：730000

**2.学校申诉渠道**

电话：0931-8912440

信箱：yzb@lzu.edu.cn

部门：兰州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兰州大学城关校区西区贵勤楼B304室

邮编：730000

**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兰州大学相关文件执行。**

兰州大学法学院

         2021年3月18日